

103 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體育署 103 年 4 月 10 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 1030010020 號函核備辦理。

貳、宗旨

為推展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運動風氣，提升學生社團幹部規劃辦理體育活動組織能力，並激勵參與及推動體育活動意願，促進校際間體育活動交流，特規劃舉辦本活動。

參、組織

- 一、指導暨補助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亞洲大學。
- 四、規劃小組：由本會聘請專家學者若干人組成，負責規劃課程、團康活動及行政支援事宜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、班聯會等幹部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伍、研習日期、地點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
第一梯次：103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至 7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，計 3 日。
第二梯次：103 年 7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至 7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，計 3 日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亞洲大學（校址：41354 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）。

陸、報名規定

- 一、兩梯次各 120 人為原則。
第一梯次：以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澎湖縣、臺東縣、金門縣所屬或所在學校為優先。
第二梯次：以桃園縣、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連江縣所屬或所在學校為優先。
- 二、由各校推薦優秀學生運動社團、班聯會等幹部報名，每校以 2 人為原則。男女合校以 1 男 1 女為原則。
- 三、錄取以報名先後順序為原則，本會保留候補名額及最後核定權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網路報名：請至總會官方網站 <http://www.ctssf.org.tw/> 左上角點入【線上報名】

>【研習會報名】填寫完報名表後【輸出報名表】列印，加蓋承辦人、學務主任、校長以及推薦單位章，寄至本會（會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3 樓）高中體總 周小姐收。

二、線上報名如有疑問，請洽 02-2778-3636#12 賴先生

三、報名表寄出後，請來電確認。

聯絡電話：(02) 2778-3636

聯絡人：周宛靜 分機 24

三、報名參加者須請家長簽署同意書（如附件），並請各校留存備查。

四、本活動歷年參加者踴躍，為保障未錄取者之權益，無法全程參與者，請勿報名參加。

五、無故缺席者，通知所屬學校列入考評。

六、報名截止，6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；錄取名單於 6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前，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ctssf.org.tw/>）公布。

捌、報到方式

一、搭乘專車者

第一梯次：請於 7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1 時，至臺中火車站前站集合。

第二梯次：請於 7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 時，至臺中火車站前站集合。

二、自行前往者：

第一梯次：請於 7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2 時前，於亞洲大學體育館報到。

第二梯次：請於 7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2 時前，於亞洲大學體育館報到。

報到地點：亞洲大學（校址：41354 臺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）。

交通方式：從臺中火車站搭乘臺中客運 100 號公車，到終點站亞洲大學站下車；

或從臺中火車站搭乘臺中客運 108 號公車，於亞洲大學站下車。

其他交通方式：

http://www.asia.edu.tw/Main_pages/yard/index_yard_tour_traveling_map.htm

玖、研習課程

一、校園體育活動領導。

二、校園活動綜合企劃（含晚會活動與運動競賽活動實作；學員報名時可選修運動競賽組或晚會活動組；必要時主辦單位得彈性調整分組修課人數）。

三、社會資源整合與應用（如何籌募活動經費來源）。

四、性別平等教育與品德教育（團康單元）。

壹拾、預期效益

一、提升學生規劃辦理體育運動相關活動之能力。

二、促進校園運動品德精神及運動風氣。

三、增加校際體育活動交流的機會。

壹拾壹、考核評鑑

一、參加學員研習後，應在校積極推動運動社團之發展，並於研習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，以「103年學校社團成果報告書」為郵件主旨，e-mail至承辦人信箱 wanching@mail.ctssf.org.tw 繳交。報告書須撰寫 10 頁（含封面）以上。

二、獎勵

(一)參與活動表現優異且回傳成果報告書者，由本會函請就讀學校敘獎辦理。

(二)每梯次前 20 名回傳成果報告書者，由本會發給 10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籃球甲級聯賽(HBL)或高級中等學校排球甲級聯賽(HVL)總決賽 VIP 2 席。

壹拾貳、經費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。

壹拾參、附則

一、請就讀學校核予參加學員公假。

二、報到後搭乘專車、活動期間膳宿及學員往返報到地點交通費（由本會依經費酌予補助）。

二、參加人員應自行確認身體狀況可參加研習，方可報名參加。

三、本活動期間由本會辦理意外險、醫療險；其他保險，由參加人員自行審酌辦理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自備健保卡、常備藥品、盥洗用具、防蚊用品、運動服裝、運動鞋等個人用品。

五、全程參加者，由本會核發研習證書。

壹拾肆、本計畫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103 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 課程表

時間	第一天	第二天	第三天
0730~0900		起床盥洗、升旗、 早操、早餐	起床盥洗、升旗、 早操、早餐
0900~1030		分組課程 一、 運動競賽實務操作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楊廣詮主任	社會資源整合與應用 新北市立新北高中心 江家珩校長
1040~1200	報到	二、 晚會活動實務操作 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 理事長 王瑞舟老師	綜合座談與結業式
1200~1330	午餐		
1330~1350	始業式		快樂賦歸
1400~1430	做個最棒的領導人 校園運動社團領導	分組活動 一、 運動競賽活動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楊廣詮主任	
1500~1530	蘭陽女中 曹學仁校長		
1530~1700	運動競賽企劃 臺北市立南湖高中 楊廣詮主任	二、 晚會活動準備 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會 理事長 王瑞舟老師	
1700~1730	晚會活動企劃 高雄市服務與學習發展協		
1730~1830	會理事長 王瑞舟老師	回饋與省思	
1840~1930	晚餐		
1930~2130	團體動力單元： 性別平等與品德教育	晚會活動	
2200~2300	盥洗、就寢		

(留校存查)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 _____ 同意並確認本人子弟 _____

出生年/月/日 _____ / _____ /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

目前就讀於 _____ 年 _____ 班，學號 _____

健康情況適合參加「10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運動社團幹部研習營」(勾選)

第一梯次：103 年 7 月 10 日 (星期四) 至 7 月 12 日 (星期六)

第二梯次：103 年 7 月 14 日 (星期一) 至 7 月 16 日 (星期三)

如有因健康情況而致意外發生時，願自負醫療及後續處理與一切相關責任；

並願意保證於活動期間，確實遵守相關規定並注意自身安全，特立同意書。

監護人

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3 年 _____ 月 _____ 日